

第五一一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二午前十時三十分紐約

主席：Mr. Eelco N. VAN KLEFFENS (荷蘭)

A/PV.511

主席缺席，副主席 *Mr. Sobolev*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就主席位。

議程項目六十六

建立世界糧食儲備制度

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55)及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63)

一。主席：關於第二委員會就建立世界糧食儲備制度問題提出的報告書[A/2855]，大會現收到第五委員會為使我們知道此事所牽涉經費問題而提出的報告書[A/2863]。如無異議，我即視為大會業已閱悉這個報告書。

決定如議。

第二委員會報告員 *Mr. Encinas* (祕魯) 提出該委員會的報告書

大會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規定，決定不討論第二委員會報告書。

二。主席：倘有代表願說明其投票立場，請於此時發言。關於此事，我想請各位代表說明投票立場的發言時間應限為七分鐘。在大會處理本項目以及今日議程上所列其他項目時，說明投票立場的代表，倘能注意此項時間限制並盡力加以遵守，則我非常感謝。

三。既然無人欲說明其投票立場，我們現在將第二委員會在其報告書[A/2855]中提出的決議草案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四十六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一。

議程項目十七

朝鮮問題

(b) 聯合國朝鮮復興事務處主任報告書

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67)

四。主席：關於第二委員會在其報告書[A/2867]中建議大會通過的決議草案所涉經費問題，我想讓各國代表團知道第五委員會已在概算書的第一讀會中建議將必要撥款列入一九五五年度預算內。

等到第五委員會提出關於議程項目三十八的報告書時，大會當然就可以知道總概算的數字。

第二委員會報告員 *Mr. Encinas* (祕魯) 提出該委員會的報告書。

大會遵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的規定，決定不討論第二委員會報告書。

五。主席：既然無人欲於舉行表決前說明他的投票立場，我現即將第二委員會在其報告書中[A/2867]建議大會通過的決議草案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四十一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二。

六。主席：現在我請意欲說明投票立場的代表發言。

七。Sir Alec RANDALL (英聯王國)：我已在委員會裏代表英聯王國政府說明我們認為這個事務處的工作對於復興朝鮮有很寶貴和有效的幫助，並認為這是聯合國所必須負擔的一項義務。

八。英聯王國根據此項見解，過去已作大量捐助，該國政府決定於經過議會批准後交付該事務處的另一筆捐款，是該國額外慷慨提出的特別捐獻，並且是用來協助該事務處圓滿結束工作的最後一次捐助。英聯王國政府之所以與慷慨捐助該事務處基金的其他各國政府行動一致，決定作這最後一次的捐助，在於希望迄今未作捐獻或有能力再作捐獻的其他聯合國會員國，儘量踴躍捐款，俾該事務處能圓滿結束其優良工作。

九。英聯王國代表團之所以投票贊成剛才通過的決議案，就是基於此項了解。我們看見大會以絕大多數通過這個決議案，非常高興。

一〇。Mr. UMARI (伊拉克)：伊拉克代表團雖然對於這個決議案正文第一段內“因侵略而遭之糜爛”一語有所猶豫，仍然投票贊成該決議案。我國代表團不願於此時就上述一點發表任何意見，尤其是因為這個決議案是論述朝鮮復興的一般問題；同時我們不願因為對剛才所指出的字句有所懷疑，便即棄權或投票反對這個提案。我們覺得朝鮮復興工作的確需要各方協助，因此不願爲了這一點猶豫而妨礙這個爲我們所支持及重視的決議案之通過。

Mr. Wadsworth (美利堅合衆國) (副主席)就主席位。

議程項目十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

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68)

第二委員會報告員 Mr. Encinas (祕魯)提出該委員會關於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A/2868)第二章及第三章的報告書(A/2868)。

大會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規定，決定不討論第二委員會報告書。

一一．主席：各代表有欲說明其代表團對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68)所提決議草案或蘇聯所提兩決議草案[A/L.188 及 A/L.189]之投票立場者，現可發言。

一二．Mr. SOBOLEV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蘇聯代表團想說明它對第二委員會所提兩決議草案的投票立場。

一三．第二委員會向大會提出了兩個關於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的決議草案，其中一個論述就業問題，另一個論述國際貿易問題。蘇聯代表團認為這兩個決議草案有重大缺點。

一四．那個關於充分就業問題的決議草案，係以贊可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會就此項問題所通過決議案五三一B(十八)為主旨。蘇聯代表團認為此項辦法不足以徹底解決充分就業問題。就業與失業問題是一個緊急的重大問題；它影響到有失業情形各國國內千百萬工人的利益。許多國家內完全或局部失業人民的人數最近已較去年增加，而且失業人數確有繼續增加的趨勢，殊足為慮。

一五．世界工會聯合會曾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會提出旨在減少失業情形並增加就業機會的有系統措施若干項。雖然這些提案至屬重要而失業問題所牽涉的各種問題又亟待解決，理事會卻沒有就這些提議採取積極行動，亦未予以通過，可是大家知道，由於許多國家國內完全或局部失業者人數增加，有關失業的各項問題已引起勞動羣衆的深切憂慮。

一六．第二委員會提請大會通過的那個決議草案，並未說明失業情形的真相。有些代表曾在第二委員會裏說就各國目前的失業情形而言，並不需要採取任何措施來減少失業人數並改善他們的生活情況，我們不能同意此項觀點而且也無法加以接受。大會絕對不能忽視像失業與就業問題這樣重要的一個問題。

一七．我們已在第二委員會說過，許多國家——特別是西德、義大利和美國——國內失業人民以百萬計。大家還要記住，除了完全失業的人民以外，局部失業的人民亦以百萬計。在美國一國就有局部失業人民數百萬之多。

一八．因此，吾人不能否認許多國家的失業情形至為嚴重，而勞動羣衆對於此種情形之所以深感憂慮，是很容易了解的。

一九．大會不應徒然贊可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決議案，尤其因為該決議案並未向聯合國各會員國提出減少失業情形並改善失業者情況的實用建議。大會應慎重考慮失業問題並向各會員國建議採取各種措施來減少失業情形、提高就業水準並改善失業者之境況。

二〇．必須強調的一點就是失業問題不能以競修軍備的方法來解決。競修軍備的必然結果，就是浪費大量的勞力、設備和原料；它適足以使失業與就業問題更見嚴重，不足以解決該項問題。競修軍備會增加捐稅負擔，同時大量減少人民的購買力和降低人民的生活程度。所有這些都只能造成減少和平用途的生產與增加失業人數的結果。

二一．因此，減少失業及提高就業水準的正確方法是擴充民用生產、發展對外貿易、增加政府用於社會事業的經費以及採取其他措施來提高人民的生活程度。所有這些就是蘇聯代表團在關於此項問題的決議草案[A/L.188]裏提出的措施。

二二．不獨如此，蘇聯決議草案又提議召開一個非官方諮詢會議，邀請適當的政府間專門組織、所有國家與國際工會組織及其他有關的非政府組織參加，由它們就失業問題的實在情形以及為求擴大全世界的經濟活動、發展國際貿易與經濟合作與提高就業水準所應採取的實際步驟，充分交換意見。

二三．因此蘇聯代表團將於委員會所提關於就業問題的決議草案壹付表決時棄權。

二四．委員會所通過關於國際貿易問題的決議草案僅僅贊可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會所通過的決議案，因此也有重大缺點。蘇聯代表團認為理事會的決議案所訂辦法殊屬不足。

二五．根據聯合國憲章，大會負有促進國際經濟合作的責任。國際貿易是經濟合作的最重要方式，其在平等與互惠的基礎上從事擴充，對所有國家均屬有利。可是有些國家，尤其是美國，正對蘇聯及各人民共和國實行貿易歧視政策。大家知道，其他若干國家亦被迫採取同樣政策。國際貿易上的此種歧視政策，損害各國間的傳統經濟關係、使國際貿

易脫節及減少，而且對於西歐及其他推行此種政策的國家的經濟發生嚴重影響。

二六．第二委員會辯論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時，代表們已提出很多事實來證實上述情形。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官員所發表的許多的言論，都已承認東西兩方正常貿易途徑的斷絕對於西方國家已發生有害的影響。

二七．若干發展落後國家的代表，已在第二委員會裏指出限制和禁運政策已使這些國家在貿易上處於更不利的地位，阻延了它們的經濟發展，並使它們本來就很困難的經濟情形更趨複雜。在本屆大會全體會議裏要求取消人為限制的代表亦復不少。取消國際貿易中現有的歧視辦法並發展正常貿易關係，是符合全世界人民利益的舉措。發展各國間的正常貿易關係足以改善許多國家的貿易情況，而且有助於減少失業人數、增加就業機會及提高人民生活程度。

二八．限制與禁止貿易政策毫無意義，此事日益明顯。許多國家最近已重行發展其對蘇聯及各人民共和國的貿易一事實，即為明證。擴大以平等與互惠為基礎的國際貿易，不但符合所有各國的利益，而且是鞏固國際和平與安全的重要因素之一。

二九．蘇聯及各人民共和國的對外貿易，於一九五三年及一九五四年內數量激增。蘇聯準備繼續大量增加其與意願相同各國的對外貿易。

三〇．蘇聯代表團曾向第二委員會提出一提案；它現在將該提案[A/L.189]提請大會審議，以求依照聯合國憲章規定促進各國間經濟合作的發展，和緩政治上的緊張情勢。緩和此種情勢是世界各國人民同感興趣的一個目標。

三一．消除人為障礙並建立正常的貿易和其他經濟關係，不但事屬必要，而且符合一切國家和人民的基本切身利益。

三二．基於上述種種理由，蘇聯代表團認為大會不能僅僅贊可第二委員會的決議草案，而應建議聯合國各會員國消除其目前與個別國家及國家集團進行貿易所採取的歧視措施，並擴展各國人民間的貿易和其他經濟關係。

三三．Mr. BIRECKI (波蘭)：波蘭代表團想說明它對於現待大會取決的各決議草案，即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68]、文件 A/L.188 及 A/L.189 所載決議草案的投票立場。

三四．波蘭代表團認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會所通過關於充分就業的決議案五三一 B (十八) 及關於國際貿易障礙之消除及促進國際經濟關

係之方法的決議案五三一 C (十八) 均未能適應當前需要。

三五．那個關於充分就業的決議案完全忽視了許多國家目前的失業情形，而只提出一些概括建議，並未開列為減少失業人數及改善各國勞工境況所必須採取的具體辦法。

三六．我們認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定今後關於充分就業問題的工作主要應由國際勞工組織負責辦理一舉，殊屬不當。波蘭代表團不願低估國際勞工組織在這一方面所能擔負而且應該擔負的任務。可是，我們認為最重要的是聯合國應該諮詢各工會團體，因為它們最有資格就此問題發表意見而且也最關心這個問題。

三七．我們可以對關於國際貿易與促進國際經濟關係方法的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提出同樣的警議。決議草案前文部分載有若干正確的概念，可是正文部分並未根據這些概念作適當的結論。不錯，理事會已確認國際貿易的繼續擴張，可以幫助增加生產與就業，提高生活水準，促進發展落後國家的經濟發展與國際間的友好關係。理事會也確已力言繼續努力儘速促進國際貿易擴張之重要。可是，理事會在該決議案正文部分僅作一般呼籲，促請各國政府採取一切實際步驟以便利國際貿易的進一步擴張。

三八．波蘭代表團相信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不但要明察妨礙各國間國際貿易發展的真正障礙，而且應該通過旨在消除這些障礙的決議案。最嚴重的一個障礙就是美國及受美國壓迫的其他若干國家在其對外貿易上所採用的歧視辦法。有些國家所採取的歧視政策阻礙國際貿易的發展，尤其阻礙東西兩方間貿易的擴張；它使許多國家的輸出品不能售得優厚價格，壓低了若干種原料的價格，而且為發展落後國家造成經濟上的困難。

三九．大家必須知道，西歐及各發展落後國家現更多的人愈益明白這些歧視辦法所產生的有害影響，同時也更知道從國際貿易普遍發展所能得到的利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及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上次舉行屆會時，許多代表團所發表的言論也表現出上述態度。歐洲經濟委員會之所以使貿易發展委員會恢復工作，亦即為此。歐洲經濟委員會已於本年十月舉行的屆會中決定考慮實際的具體方法，以增加歐洲國家間貿易。

四〇．本屆大會第二委員會所作辯論也反映出上項立場。在此種情形之下，波蘭代表團認為不應以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通過關於充分就業和發展國際貿易的決議案或第二委員會就本項目所提報告

書中的決議草案爲已足。大會應該盡力提出一些建設性的具體提案，來補充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概括宣言。

四一．波蘭代表團是以對於蘇聯所提出的決議草案〔A/L.188〕，深表歡迎。該決議草案建議發生失業問題的國家設法擴充平時生產，促進國際貿易，增加政府用於社會事業、教育、公共衛生及住屋供給的支出，採取步驟推廣並改善國家失業保險制度以減輕失業者生活上的困難，同時並採取其他辦法提高生活程度。波蘭代表團也贊成召集與失業及充分就業問題關係特深的非政府組織舉行諮商會議的提案。我們相信此種會議一定可以幫助把許多與工人有利害關係的問題辨認清楚，這些工人深切盼望能藉擴大平時生產及擴張世界各國間國際貿易的方法消除失業問題。

四二．我們也贊成蘇聯所提出關於國際貿易問題的決議草案〔A/L.189〕。我希望絕大多數的代表能同意下列見解：發展各國間的經濟關係對於他們的經濟進展以及對於增加就業機會和提高人民生活程度，都極關重要。我相信絕大多數的代表也同意某些國家現有的經濟困難是妨礙國際貿易正常發展的人爲障礙所造成或加甚的。最後，我相信大部份的代表也同意擴張國際貿易將大有助於改善國際關係與和緩當前的緊張情勢。

四三．波蘭代表團認爲蘇聯決議草案針對問題癥結所在，並認爲該草案對各會員國提出的建議，即消除目前與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進行貿易時所實施的歧視辦法並採取步驟擴大國際間貿易及其他經濟關係二點，應該獲得大會的支持。大會必須履行其指導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工作的責任，否則這個由十八個會員國組成的理事會將不能反映出本組織全體會員國的意願。自大會上次屆會開會以來，世界經濟情況已有轉變，可是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未能就這些轉變作成適當結論，因此大會的指導更屬必要。

四四．波蘭代表團認爲蘇聯所提出關於貿易及充分就業問題的決議草案符合世界各國的利益，並認爲其實施構成和緩國際緊張情勢及穩定世界各國間和平友好關係的一個重要因素。

四五．鑒於第二委員會舉行討論及表決時，許多代表團對於這些決議草案的各部分有很大的興趣，我請求將這些決議草案分段表決，換句話說，將文件 A/L.188 及 A/L.189 所載決議草案的前文與正文各段分別表決。

四六．Mr. PSCOLKA (捷克斯洛伐克)：捷克代表團認爲國際情勢改善後必須繼以減少軍備生產而增加民用生產，而且經濟與社會政策必須以在國內

和國際方面達成並維持充分就業、增加生產及提高人民生活程度爲主旨。我們又認爲最重要的就是由各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來增進國際經濟關係，務求所有關係國家均蒙其惠。我們所作討論已得到一個很明顯的結論，即國際真誠合作的培植，以在國際貿易方面進行爲最自然和最有利。

四七．第二委員會辯論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時，我國代表團所贊成的一個意見就是大會第九屆會審議理事會報告書時應主要着重於擴張國際經濟及貿易關係，因爲此項擴張對於經濟發展、就業機會的增加和生活程度的提高，至關重要。

四八．捷克代表團根據上述原則，贊助蘇聯代表團所提出關於消除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應用的歧視措施的決議草案〔A/L.189〕及關於減少失業人數與增加就業機會的決議草案〔A/L.188〕。有些國家，尤其是美利堅合衆國，對蘇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他人民共和國施行歧視貿易政策。此種違反聯合國憲章原則的政策，不但對採行國有害，而且使被迫推行此種政策的其他國家同受其害。

四九．我國代表團認爲爲世界各國利益，尤其是經濟落後國家的利益計，國際貿易的各種障礙，特別是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所採取的歧視措施，必須予以掃除。大會不能推卸其對於此事的責任。倘能通過一決議草案，促請各會員國政府消除應用於貿易方面的歧視措施並採取步驟擴張各國間貿易和其他經濟關係，則對於促進各國人民間的和平合作與改善國際關係，當有重大貢獻。

五〇．捷克代表團又熱烈贊成蘇聯決議草案〔A/L.188〕中的一個規定，即召集有關係的政府間專門機關、各國工會及國際工會團體舉行非官方諮商會議，以便研究實際辦法來擴大全世界的經濟活動、發展國際貿易及提高就業水準。我們認爲促進經濟方面的國際合作與擴增就業機會是有密切關係的兩個問題，並認爲由於許多國家的失業和就業不足情形愈來愈甚，擴張就業問題必須迅速解決。

五一．充分就業和消除失業情形是與勞動羣衆有重大利害關係的問題。我們必須採取足以幫助減少許多國家內失業情形的決定和措施。文件 A/L.188 裏列有這些措施，即增加民用生產，發展國際貿易以及在社會和文化方面所採取以提高人民生活程度爲目的的措施。捷克代表團深信這些問題如獲解決，必大有助於促進各國人民間的和平經濟合作，擴大民用生產，以及消除許多國家最近數年來使經濟適應軍事目的所發生的有害影響。這些問題之解決又足以促進國際貿易之發展，而發展國際貿易的重要性，則是大家所承認的。

五二．捷克國內的輿論贊成在互惠原則下與各國建立貿易關係。我們認為此種關係是鞏固和平的一個重要先決條件。

五三．祇要妨害正常貿易的人為障礙完全清除，各社會主義國家的迅速經濟發展和工業化可以大大地增加它們與世界各國進行貿易的機會。

五四．我國代表團深願積極協助完成聯合國憲章在經濟方面責成我們執行的當前和未來任務，故此贊助蘇聯所提出的決議草案，因為這些草案完全符合我們的目標。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868]所載決議草案並未提出足以解決這些問題的辦法，是以捷克代表團將於這些決議草案付表決時棄權。

五五．Mr. UMARI (伊拉克)：國與國間的經濟關係大半決定於它們的政治關係。如欲使國與國間的經濟關係不受存在於它們之間的政治情況所影響，實在非常困難。因此，我國代表團曾在第二委員會指出除非政治局面澄清，否則無論我們想在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怎樣地多，怎樣地有力，它們在國際間依然不會收效。

五六．我覺得應將我國代表團的意見說明，以免我們於委員會或大會舉行表決時所採取的投票立場被人解釋為我國或我國代表團無意促進國際貿易或增進世界各國的經濟關係。我們確信必須先使政治局面明朗化，因為做到這一步以後，一切其他事情，不論是經濟或社會方面的事，都可隨之澄清。

五七．Mr. SLIPCHENKO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第二委員會審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二章及第三章時，蘇聯代表團提出了兩個決議草案，其中一草案論述減少失業人數和增加就業機會的措施，另一草案建議消除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應用的歧視措施。第二委員會報告員的報告已證明第二委員會不支持蘇聯所提出的決議草案。可是，蘇聯代表團鑒於它的決議草案係以蘇解失業者困苦及使國際貿易得到正常發展為宗旨，甚屬重要，故向全體會議提出該兩決議草案。

五八．鑒於若干國家的失業人數依然很多而失業者及其家屬處境甚苦，蘇聯代表團所提出的第一個決議草案[A/L.188]規定由大會建議有失業情形存在的聯合國會員國採取有效步驟來減少失業人數及增加就業機會，其方法為發展民用工業、擴充對外貿易、增加政府用於社會事業、教育、公共衛生及住屋供應的經費並採取其他確能提高人民一般福利水準的措施。

五九．蘇聯代表團提出世界工會聯合會的建議，並提議召開非官方諮商會議，由各國工會及國際工會遣派代表參加，以便就擴大經濟活動、發展

國際貿易與國際合作及提高就業水準所必須採取的實際步驟，廣泛交換意見。

六〇．烏克蘭代表團誠意贊助蘇聯代表所提議的辦法，因為這些辦法確可幫助減少失業人數及解除失業者及其家屬的困苦；它完全贊成關於此項問題的蘇聯決議草案。烏克蘭代表團想順便指出，根據聯合國憲章規定，審議如何真正增加就業機會問題是大會的責任；大會不能像第二委員會所提決議草案壹所建議的那樣將審議此項問題的責任移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或各專門機關。

六一．如果大會通過蘇聯決議草案，則其所採取增加就業機會的各項明確步驟，當然會得到全世界工人的衷心贊同，而且必然會增加聯合國在千百萬男女平民心目中的威望。

六二．烏克蘭代表團又贊成促請大會建議各國消除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採取之歧視措施的第二個蘇聯決議草案[A/L.189]。近年來對別國採取歧視貿易措施之風甚盛。

六三．第二委員會討論蘇聯決議草案時，有些代表以蘇聯代表團的促使國際貿易趨於正常提案超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五三一C(十八)所訂辦法為理由，予以反對。我們對於此項反對，至少可以根據下列兩點加以駁斥：第一，如果大會的工作不過是在形式上認可聯合國各機關及各專門機關所作決定，毫不計及這些決定可能發生的效果，則它的前途可悲；第二，大家都知道自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會討論此項問題以來國際關係顯然業已改善。舉例來說，朝鮮戰事結束後，若干國家業已進行簽訂印度支那停戰協定。此外，聯合國討論裁軍及禁止原子武器問題最近已有進展。所有這些事實都在表示國際緊張情勢已較前和緩。

六四．就另一方面來說，國際關係的改善必須以國際間改進了的合作為基礎，才能永遠保持；至於各國的國內政治體制，應置之不論。然而大家都知道某些國家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甚至對國家集團所採取的歧視措施，不但違反聯合國憲章有關條款，而且妨礙國際經濟合作。

六五．基於上述種種理由，烏克蘭代表團完全贊同旨在擴張正常國際經濟關係的蘇聯決議草案。

六六．Mr. KIDRON (以色列)：以色列對於其本國所在區域中發生的商業絕交及歧視情形，有深切認識。我們之所以反對這些行為，是因為我們根據經驗，知道這些行為造成政治緊張情勢及使人民遭受痛苦，與本組織負有提倡責任的和平、繁榮與自由思想大相牴觸。因此，我們認為決議草案貳雖然是第二委員會修改後所通過的，仍屬不夠徹底。該

草案並未充分表現出我們認為審議此項問題時所應有的那種急謀解決的意向。但是，由於該決議草案有擴大審議範圍的優點，不限於審議蘇聯、波蘭、捷克、烏克蘭四國代表所提出的特定問題，我國代表團將投票贊成該草案。

六七．我國代表團認為蘇聯決議草案〔A/L.189〕並未包含一切有關問題在內，因此將於該草案付表決時棄權。

六八．Mr. LYNKOV（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聯代表團現已向大會全體會議提出兩個關於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二章和第三章的決議草案。第一個蘇聯草案〔A/L.188〕論述減少失業人數及增加就業機會的措施；第二個草案〔A/L.189〕所論述的是消除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所採取歧視措施問題。白俄羅斯代表團贊成這兩個決議草案。

六九．大會實有通過關於減少失業人數及增加就業機會措施的蘇聯決議草案之必要，因為就業與失業問題在失業人民甚多的國家是一個重要而急迫的問題。目前那千百萬失業者及其家屬的處境，非常艱苦。失業使工人心緒不寧，感覺前途渺茫。

七〇．鑒於若干國家失業人數增加而勞動羣衆的物質環境日趨惡劣，聯合國責任所在，理應採取緊急措施，以減少失業人數，增加就業機會，減輕失業者的痛苦及提高人民生活程度。

七一．白俄羅斯代表團認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雖然已將就業與失業問題研究多次，仍未採取真正可以幫助減少失業人數和增加就業機會的決議。鑒於理事會大體上並未履行其關於就業與失業問題的任務，大會不能不就此一緊急重要的問題作一決定，而且也無權推卸此項責任。

七二．關於就業與失業問題的蘇聯決議草案規定從速採取有效措施來減少失業人數，增加就業機會，減輕失業者的困苦及提高人民生活程度。該草案已清楚列出達成上述各項目的方法。該草案完全符合世界各國人民的基本利益。因此，白俄羅斯支持這個蘇聯提案，並將投票贊成。

七三．白俄羅斯代表團又認為大會應審慎考慮關於消除在貿易上對個別國家或國家集團所採取歧視措施的蘇聯決議草案。

七四．人人皆知國際貿易目前受到種種排斥性障礙和限制的束縛。美利堅合衆國及其他若干國家在對外貿易上依然歧視蘇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歐洲各人民共和國。由於在貿易上採取禁限政策的結果，許多國家，特別是西歐國家，已大受損失。此項政策業經證明為毫無價值。因為經濟困難越來越

多，國內市場縮小，而許多國家的外貨市場又發生劇烈競爭，上述國家的有關商界不能不謀與蘇聯及各人民共和國進行貿易。許多國家的商界已在堅決要求擴大東西兩方間的貿易。

七五．大家現已承認擴大東西兩方間的貿易是大會應予特別留意的一項非常重要而又非常緊急的工作。

七六．白俄羅斯代表團認為就處理國際貿易問題而言，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至今未採取明確的適當行動來消除各種限制並擴大國際貿易。因此大會應從速採取有效步驟，務使在貿易上的歧視措施盡行消除，國際貿易得以推廣。

七七．蘇聯決議草案能收促進各國經濟發展、增加就業機會及提高人民生活程度的效果，故甚重要。該草案規定消除妨礙國際貿易正常發展的人為障礙。為了全世界人民的重大利益，消除人為障礙及建立商業和經濟關係實屬急不容緩。大會如將蘇聯決議草案通過，便可促進各國間經濟合作的發展並可幫助和緩國際緊張情勢及鞏固國際和平與安全。

七八．因此，白俄羅斯代表團贊助這個蘇聯決議草案，並將投票贊成。

七九．Mr. HALIQ（蘇地亞拉伯）：關於論述增加就業機會問題的蘇聯決議草案，我國代表團曾投票贊成該草案的若干部分而於其他部分付表決時棄權。我們之所以於該決議草案的主要建議付表決時棄權，是因為我們認為該項建議離題稍遠，而且涉及若干會員國的地方經濟政策。因此我們於該決議草案全文付表決時棄權一舉，表示我們對於該草案所載各項原則未作最後判斷。

八〇．我們又於蘇聯在第二委員會所提出關於貿易歧視問題的另一決議草案付表決時棄權，但是並不反對該決議草案所載原則。我們認為該決議草案所求過苛，因為有些國家覺得對其本國與若干會員國間的貿易施以限制，是於國家利益受到威脅時所能使用的為害最小的防禦武器。

八一．這也許可以說明我國及中東其他若干國家代表團的立場。此種貿易方法及其限制在中東是極關重要的。

八二．Mr. KAYALI（敘利亞）：我國代表團在委員會裏投票反對關於在貿易上採取歧視措施的蘇聯決議草案。我國代表團不能同意表面上屬於經濟方面的決議案來強制實施歧視性的政治解決辦法。

八三．主席：既無其他代表團說明投票立場，大會現即依照慣例，將第二委員會在其報告書中〔A/2868〕提出的決議草案付表決。

決議草案壹以五十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五。

決議草案貳以四十九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五。

八四．主席：大會現在處理文件 A/L.188 及 A/L.189 所載蘇聯決議草案。本席請古巴代表就程序問題發言。

八五．Mr. RIBAS (古巴)：古巴代表團根據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第二句的規定，提議不將蘇聯代表團所提決議草案付表決。這兩個決議草案業經第二委員會充分討論並予否決。

八六．委員會已就同一問題另行提出了兩個決議草案，而且該兩草案業經大會分別以五十票對零，棄權者五及四十九票對零，棄權者五予以通過。

八七．因此，我國代表團根據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第二句的規定，提議不將蘇聯決議草案付表決。

八八．Mr. SOBOLEV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大會當然有權自行決定其議事程序，而且可以決定應否將某一個決議草案付表決。

八九．可是蘇聯代表團仍請大會將蘇聯所提出的兩決議草案付表決。

九〇．主席：古巴代表援引大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提議由大會決定不將蘇聯兩決議草案付表決。各位知道，第九十三條規定：

“對同一問題，如有兩個以上之提案提出，除大會另有決定外，應依其提出之先後，依次表決。大會得在每次表決一提案後，決定應否將次一提案付表決。”

九一．由此說來，古巴代表已提出了一先決問題，有待大會對蘇聯決議草案作一決定之前加以處理。

九二．我們現在表決古巴代表的下列動議：

“大會

“認為不應就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所提決議草案[A/L.188 及 A/L.189]舉行表決。”該動議以三十一票對六票通過，棄權者十六。

議程項目二十三

南非聯邦政府“種族隔離”政策在南非所造成之種族衝突問題

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書(A/2857)

及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58)

九三．主席：大會現有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書[A/2857]以及第五委員會就專設政治委員會提出的

決議草案所涉經費問題提交大會的報告書[A/2858]。如無異議，我推定大會業已閱悉這份報告書。

九四．由於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員缺席，如無異議，我推定此次無須由報告員提出報告。

決定如議。

大會依照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規定，決定不討論專設政治委員會的報告書。

九五．主席：我現在請願意說明投票立場的代表發言。

九六．Mr. DU PLESSIS (南非聯邦)：關於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書[A/2857]所載決議草案，我要再度堅決聲明南非聯邦不能承認聯合國有權討論本項目。

九七．同時，我對於評說我國政府沒有履行它依據憲章所負義務的指控，概加否認。無論在委員會或大會裏，南非聯邦代表團都曾就權限問題作詳盡的辯論，因此我現在無須複述我們的論據。這些論據已載入紀錄，而且我們現在依然持此見解。

九八．我國代表團之所以維持我國政府的法律立場，是因為我們始終忠實遵守全體會員國在金山市所作決議而支持憲章各項規定。因此，我們依然認為聯合國南非聯邦種族情勢問題委員會的設立是違反憲章的，而該委員會之繼續存在也是非法的。我們依然認為該委員會的報告書以及聯合國討論該報告書一事，構成對南非聯邦內政的干涉。

九九．用不着說，如果該委員會依據決議草案正文第六段的規定繼續存在，我國政府將不能對該委員會提供合作。

一〇〇．因此，南非聯邦代表團仍如過去一樣拒絕接受該決議草案全文以及其中的每一段案文。

一〇一．我請求將該決議草案前文第三段以後各段逐段付表決，並用唱名方式表決前文第五段、正文第六段及決議草案全文。

一〇二．Mr. DE SOUZA GOMES (巴西)：巴西代表團覺得易於決定它對專設政治委員會就南非聯邦種族隔離問題所提決議草案的立場。

一〇三．我們在巴西國內篤行人類絕對平等、不分種族與膚色的原則，而且不能容忍任何基於種族偏見的歧視。我們的對外政策則向以溫和著稱，無論在甚麼時候遇到甚麼情形，我們都力求我們的政策切合現實。

一〇四．專設政治委員會討論本問題時，我曾說過南非聯邦的種族情勢誠為世界各國所關懷的事項，種族隔離政策確與聯合國宗旨原則大相違背，但

是正如聯合國南非聯邦種族情勢問題委員會報告書[A/2719]所說，這個問題須由南非聯邦當局負責解決。

一〇五．因此，我們鑒於南非聯邦政府所採取的立場，認為續設聯合國委員會研究本問題並建議解決辦法一節，實屬毫無意義。如果要強使南非聯邦政府利用它所不願接受的技術協助，便是不切實際。

一〇六．基於上述理由，我國代表團將投票反對這個決議草案的最後四段。可是，我應指出我們贊助其中說明大會對該委員會的建設性工作表示嘉許的正文第一段。我國代表團又將投票反對前文第五段，因為我們不相信種族隔離政策可以真正說是構成了對世界各種族間和平關係的重大威脅。我認為此項言論不符事實；它所說的不是已證明了的事實。我又覺得此項言論過於偏激，因此不能接受。我想說明種族隔離政策從未影響巴西國內各種族間的親切關係，而且就我所知，該項政策亦未影響任何其他國家內各種族間的良係關係。我看不出它將來如何會發生此種影響。

一〇七．我國代表團對整個決議草案所作最後投票，當然要看分段表決所得結果如何而定。因此，我懇請主席依照議事規則的規定，將該決議草案分成若干部份付表決。

一〇八．Mr. BENITES VINUEZA (厄瓜多)：厄瓜多代表團未在委員會說明投票立場，因此我現在想用幾分鐘的時間說明我們對專設政治委員會所提決議草案的立場。

一〇九．我國代表團在委員會裏的投票立場，現在又經我們在全體會議中加以證實，我們的立場是以下列各項考慮為依據。

一一〇．第一，從法律觀點來說，這個草案既不違背我國政府充分支持的不干涉原則，亦不牴觸憲章第二條第七項的規定。這個草案的前文祇是提到由 Mr. Hernán Santa Cruz 任主席的那個委員會所得結論，並未說明大會的意見。正文部分也沒有對南非聯邦施以壓力，不過促請南非聯邦履行它簽訂憲章時自動接受的各項義務而已。無論從字義、邏輯或法理上說，促請一國履行其國際義務不能說是干涉該國內政。

一一一．第二，從道德觀點來說，本國代表團相信各國依據憲章所負關於人權方面的法律和道義上義務如果不予履行，會引起億萬人民的猜疑。我已在委員會舉行一般辯論時說過，我們對於南非聯邦的種族問題如果漠不關心或加以容忍，則可能引

起世界各地有色種人的反感，東起西應，連續不斷。如果我們想到在委員會裏投票反對這個決議草案的都是有無數有色種人受其統治的殖民主義國家，僅有一國是例外，就更可知道情形是多麼嚴重了。

一一二．第三，從政治觀點來說，我國代表團認為民主是以尊重人格尊嚴與價值、不分種族畛域為立論基礎的主義，因此不容割裂。民主主義不是專為白種人而是為所有各種族的人民而創設的，我們不能把民主主義用作誘餌，我們推行民主一定要有堅定不移的信心和絕對信仰的誠意。如果我們想排除共產主義的唯物論而獲成功，就得要使民主主義成為一種尊重人格尊嚴的自由主義。

一一三．我國代表團前次之所以對於對南非聯邦提出的建議付表決時棄權，係因該項建議以其他多種族社會為例證；我們將於大會表決該建議時再度棄權。這是因為不論其他國家的種族政策有何缺點，他們確在設法消除歧視並打破人民的種族成見。因此，其他國家的經驗與南非聯邦的情形毫無關聯。南非聯邦在 Prime Minister Malan 及其後任 Prime Minister Strydom 當政期間，均以白種人優於一切、有色種人必須永遠過奴隸生活這兩點為其政策的要旨。關於此點，我想指出十二月十三日出版的時代雜誌中有一篇文章講出南非新總理不喜歡他所說的“英國——猶太人社會”和自由民主制度。

一一四．我國代表團對於續設委員會一事雖然頗有懷疑，仍將投票贊成予以續設；因為如果不續設該委員會，這個決議草案就會完全失去它的效用，而南非種族衝突問題也就不會繼續列在大會議程。

一一五．Mr. CANAS (哥斯大黎加)：我國代表團是專設政治委員會現在提請大會通過的那個決議草案的提案人之一。由於特殊事故，該委員會舉行表決時我們未在場。因此，我們想利用這個機會說明我們投票贊成該草案的理由。我們投票贊成該草案，事實上就是重申我們多年來對於這個問題的立場。

一一六．過去數年間，我們曾在聯合國說明我種認為就簽訂了聯合國憲章的國家而言，保護人權一事已經不再屬於國內範圍而變成國際事項。我們認為無論如何，保護人權並不受憲章第二條第七項規定的限制。

一一七．雖然如此，哥斯大黎加想在大會第九屆會中根據一個性質略為不同的觀點重申它的立場。我們已承認大會在維護人權方面有最高的權力，但是我們所根據的是一個完全不是政治性的觀點，即宗教觀點。

一一八。我國代表團想在這次大會說明，它在已往各次屆會裏對南非聯邦種族衝突問題所採取的政策，是以基督教哲理為依據。我們信奉基督教，所以相信人類生而平等，享有種種人權，同時我們相信，如果對於根據膚色或種族而造成的民族間歧視視若無睹，便是破壞了上述原則。

一一九。我國代表團之所以再度表明它對此項問題的立場，一方面是因為我們認為大會——一般來說，聯合國——對於這件事情，正如為維護人權所必須過問的其他事情一樣，是有權處理的，另一方面是因為我們認為如果我們採取其他態度，便是違背了我們身為基督教國家的立場。

一二〇。Mr. BOROOAH(印度)：南非聯邦代表現在又在此反對聯合國審議南非聯邦政府的種族隔離政策在該國國內所引起的種族衝突問題。事實上，本組織是否有權審議此事項的問題，業經大會加以最詳盡的考慮。

一二一。大會於一九五二年首次審議將此項目列入議程的問題時，南非聯邦政府代表曾在所有各階段，那就是說，在總務委員會、全體會議、專設政治委員會以及再在全體會議，提出權限問題。這些機構所作決定，不容任何人對我們處理這項問題的權力尚有懷疑餘地。去年大會於否決旨在否認大會有此權力的提案之後，通過了決議案七二一(八)。

一二二。因有上述情形，我國代表團基於我國代表於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三日在專設政治委員會詳細說明的理由，認為大會應該宣布任何以此事項不屬聯合國管轄範圍為立論根據的言論，都不能成立。

一二三。我不想覆述各項事實和論據，以免浪費大會的時間，但是我希望大會能夠再次聲明它對此事項所作決定。我對於南非聯邦代表所稱該國政府拒絕與聯合國委員會合作一節，不欲發表意見。我祇想指出此種態度與南非聯邦政府自稱信守的憲章明文與本旨，實相違背。

一二四。印度代表團希望：雖有南非聯邦代表剛才所發表的聲明，聯合國委員會仍能得到為執行任務所需要的協助和合作。

一二五。主席：既然沒有其他代表想說明投票立場，大會現即表決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書〔A/2857〕所載決議草案。本席欲請大會注意，過去各屆會主席將此項問題解釋為屬於大會議事規則第八十五條所稱重要問題時，各代表均無異議。

一二六。南非聯邦及其他若干國代表曾請求將決議草案分段付表決。此外南非聯邦代表又請求用唱名方式表決前文最後一段及正文第六段。

前文第一段以四十八票對六票通過，棄權者六。

第二段以四十六票對六票通過，棄權者六。

第三段以四十五票對八票通過，棄權者六。

第四段以三十七票對七票通過，棄權者十一。

一二七。主席：南非聯邦代表團前已請求用唱名方式表決前文第五段。

隨以唱名方式舉行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緬甸首先投票。

贊成者：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智利、哥斯大黎加、捷克斯洛伐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阿比西尼亞、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利比里亞、墨西哥、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菲律賓、波蘭、蘇地亞拉伯、敘利亞、泰國、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烏拉圭、葉門、南斯拉夫、阿富汗、玻利維亞。

反對者：古巴、法蘭西、盧森堡、荷蘭、紐西蘭、瑞典、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澳大利亞、比利時、巴西。

棄權者：加拿大、中國、哥倫比亞、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那威、祕魯、土耳其、美利堅合眾國、委內瑞拉、阿根廷。

第五段以三十八票對十一票通過，棄權者十一。

正文第一段以四十二票對九票通過，棄權者七。

第二段以四十一票對九票通過，棄權者八。

第三段以四十三票對六票通過，棄權者八。

第四段以四十二票對九票通過，棄權者九。

第五段以三十八票對十票通過，棄權者十一。

一二八。主席：南非聯邦代表團前已請求用唱名方式表決正文第六段。

隨以唱名方式舉行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菲律賓首先投票。

贊成者：菲律賓、波蘭、蘇地亞拉伯、敘利亞、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烏拉圭、葉門、南斯拉夫、阿富汗、玻利維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智利、哥斯大黎加、捷克斯洛伐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阿比西尼亞、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黎巴嫩、利比里亞、墨西哥、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巴拉圭。

反對者：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澳大利亞、比利時、巴西、加拿大、中國、哥倫比亞、法蘭西、以色列、盧森堡、荷蘭、紐西蘭。

棄權者：瑞典、泰國、委內瑞拉、阿根廷、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挪威、巴拿馬、秘魯。

第六段以三十五票對十六票通過，棄權者九。

第七段以三十四票對十四票通過，棄權者七。

第八段以三十五票對十票通過，棄權者十。

一二九。主席：我現在將決議草案全文付表決。
南非聯邦代表團前已請求用唱名方式表決。

隨以唱名方式舉行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阿比西尼亞首先投票。

贊成者：阿比西尼亞、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利比里亞、墨西哥、尼加拉瓜、挪威、巴基

斯坦、巴拿馬、巴拉圭、菲律賓、波蘭、蘇地亞拉伯、瑞典、敘利亞、泰國、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烏拉圭、葉門、南斯拉夫、阿富汗、玻利維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智利、哥斯大黎加、捷克斯洛伐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

反對者：法蘭西、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澳大利亞、比利時、加拿大、哥倫比亞。

棄權者：秘魯、土耳其、美利堅合衆國、委內瑞拉、阿根廷、巴西、中國、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

決議草案全文以四十票對十票通過，棄權者十。

(午後一時十五分散會。)

第五一二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二午後三時紐約

主席：Mr. Eelco N. VAN KLEFFENS (荷蘭)

A/PV.512

副主席 Mr. Hoppenot (法蘭西)就主席位。

議程項目三十七、五十四、四十三、
四十五及十二

一九五四會計年度追加概算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39)

聯合國人事政策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62)

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在行政及預算
方面之協調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61)

關於由專款帳下撥付專門機關技術
協助款項開支情形之審計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66)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續前)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860)

Mr. Liveran (以色列)，第五委員會報告員，提出該委員會各報告書 (A/2839, A/2862, A/2861, A/2866 及 A/2860) 並發言如下：

一。Mr. LIVERAN (以色列)(第五委員會報告員)：今天下午全體會議議程上列有第五委員會提出的各報告書，我不必分別加以評論。可是，有兩個報告書或宜略加說明以表明第五委員會處理問題時所抱的態度。所以我祇擬對這兩個報告書加以說明。

二。我願意說明的第一個報告書載在文件 A/2862，論及聯合國的人事政策。簡言之，第五委員會在報告書裏所建議的決議草案壹條修正職員服務條例第一條第六項。這一條指明在何種情形下職員得或不得接受聯合國以外各方面給予的榮譽、勳章、優惠、餽贈或報酬。

三。在委員會討論這個基本問題時就很清楚的看出來：當時意見分歧之處不在於原則本身的正當。所討論的是：現行職員服務條例所訂立的這個原則是否事實上訂得最好。有些人認為這種絕對禁止既然經過去經驗證明絕不能實行，最好的辦法或者是改變條例以求與實情相應。其他代表認為絕不應作任何修改以放寬現行條例中的普遍禁止規定。

四。所通過的條文折衷於這兩種態度之間。但對原則本身並不反映分歧的意見——因為事實上沒有歧見。因此，第五委員會建議將現行職員服務條例第一條第六項改為決議草案壹附件所列案文。